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力生制药”)于2021年0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的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生化制药委托贷款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生物化学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化制药”），目前生化制药经营中面临着流动资金短缺的压力，为此请求公司给予支持。公司拟用自有资金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为生化制药提供**5000万元**额度委托贷款，单笔贷款期限二年，额度二年内循环使用，贷款利率以双方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特此公告。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